

“部市共建”推动重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十四五”末全市技能人才达到450万人以上

本报讯(重庆日报记者 李星婷)12月14日,市教委发布消息,教育部与重庆市人民政府联合印发《教育部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重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促进技能型社会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明确教育部支持重庆职业教育发展事项11项,重庆市工作任务清单40项。“十四五”时期重庆市职业教育的工作目标是,建设特色鲜明的职业技术大学;建成2所以上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12个以上高水平专业群;建成40所以上国家级优质中职学校和120个以上国家级优质专业;建设10所左右国家级优质技工学校和10个左右优质专业。

到“十四五”末,全市技能人才达到450万人以上,技能人才占就业人员比例达到25%,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到30%以上。技能人才供给与现代经济体系发展需求的匹配度显著提升,形成技能人才辈出、工匠云集、大师荟萃格局,基本建成技能型人才强市和西部技能人才高地。

市教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意见》的出台,标志着重庆职业教育发展进入新阶段,我市将进一步深化重庆职业教育改革,增强职业教育对技能型社会建设的适应性、支撑力和贡献度,培养一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技能精湛、素质优良的技术技能人才队伍,有力推动重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教育部支持事项清单

1 支持重庆10所“双高计划”学校建设,建成2所以上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12个以上高水平专业群

2 支持重庆建设40所以上国家级优质中职学校和120个以上国家级优质中职专业

3 支持重庆稳步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

4 支持重庆职业院校与企业共同开发颁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支持条件成熟的证书优先列入教育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目录

5 支持川渝两地在职业教育资源共享、干部互派、师生交流、大学生就业等方面开展密切合作

6 支持重庆市永川区建设西部职业教育基地,打造“产城职创”融合发展样板城市,建设国家级产教融合型城市。支持在重庆市永川区举办国家级职业技能比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论坛等活动

7 支持重庆建设陆海新通道职业教育国际合作联盟,参与双多边职业教育国际合作。部市共同推进德国企业和院校在渝开展职业教育有关试点工作

8 支持重庆按规定引进国内外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和优质企业来渝开展职业教育合作

9 支持重庆建设长江生态环境学院。支持在渝职业院校与长江沿线有关学校协同开展长江经济带绿色产业发展趋势研究,共同开展人才培养、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等工作

10 支持重庆创建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省(区、市),指导重庆评选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区县

11 支持重庆建设中国西部职业教育评估平台、教育部(重庆)职业教育教学研究中心、黄炎培职业教育思想研修基地等项目



资料来源:市教委

重庆市职业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发布 2025年基本建成 职业教育强市和技能型社会

本报讯(重庆日报记者 李星婷 张凌漪)12月13日,市教委发布《重庆市职业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明确到2025年,重庆职业教育要基本实现现代化,基本建成职业教育强市和技能型社会;到2035年,职业教育实现现代化,总体发展水平进入全国前列,建成职业教育强市和技能型社会。

据悉,《规划》共4章,围绕“建设职业教育强市和技能型社会”主要目标,聚焦“发展基础与形势、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措施”4个方面谋篇布局,共11项主要任务。《规划》明确的首个重点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着力落实“五育并举”、深化文化育人行动。

在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重点任务中,《规划》指出,在“十四五”时期,我市要建设市级优质中职学校50所,优质专业210个。建设市级优质技工学校20所,优质专业60个。建设市级高水平高职院校20所,高水平专业群60个左右。建设一批本科层次职业技术大学。支持优质中职学校开展长学制人才培养试点。建设中小学生学习体验基地50个以上。

《规划》指出,将围绕产业布局和乡村振兴的需要,优化职业教育布局。在主城都市

区,推动职业教育服务创新发展示范区建设;在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推动职业教育服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在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推动职业教育服务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

在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方面,我市将强化职教师资引进和培育,推动全市“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专业教师总数的60%以上。

《规划》明确,要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探索制定市级产教融合型城市、行业、企业建设要求和认证标准,培育、认证一批产教融合型城市(区)、行业、企业,鼓励有条件的区县创新产城融合发展模式。

此外,还将深化职业教育重点领域改革。改革招生考试制度,按照各校办学条件核定专业招生计划,推动建立全市统一的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录取运行平台。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招生制度,落实“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招生办法,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占比不低于50%,探索将高中阶段学校综合素质评价作为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

在推动区域协同和国际交流合作方面,“十四五”期间,我市将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职业教育协同发展,构建协同发展研究院、人才培养中心、产学研合作中心、职业培训中心“一院三中心”职业教育协同发展联盟。

重庆出台全面提升高校科技创新能力意见 “十四五”时期 培育约100个高水平科创群体

本报讯(重庆日报记者 李星婷)日前,市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提升我市高校科技创新能力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指出,“十四五”时期,我市将培育高水平科技创新群体100个左右,新增国家科技创新基地3-5个,产出一批原创性、标志性科研成果,力争让我市科技创新支撑体系更趋完善,科技创新生态更具活力。

《意见》指出,“十四五”时期,我市将立项建设265个市级重点学科,着力提升学科建设整体水平,建设学科“高原”。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等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支撑应用学科高质量发展;推进“人工智能+学科群”建设,促进传统优势学科智能化应用;推动成渝地区“11+11”高校聚焦60余个优势特色学科开展学科共建,推动高校基础研究水平全面提升、重点领域实现引领突破。

《意见》明确,我市将加强重大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积极培育、参与、承建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一批数学、物理、生物等基础学科

研究中心;构建国家重点实验室、重庆实验室、省部级重点实验室、高校重点实验室等特色优势明显、梯次衔接互补的实验室体系;实施高水平创新平台培育计划,新建一批市级创新平台。每三年从市级及以上创新平台中遴选15-20个具有潜力的创新平台,作为国家级创新平台进行培育;鼓励高校与企业联合建设一批协同创新中心;打造一批环大学创新生态圈;引导高校设立产业研究院、成果转化机构,建设一批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基地(中心)。实施高校创新研究群体(团队)建设计划。每年从市级及以上科研创新平台中遴选20个创新研究群体(团队)进行重点培养,力争培育3-5个国家级创新研究群体(团队)。

《意见》还提到,要深化科研评价制度改革,改革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机制,加大科研人员激励,提高科研项目间接费用比例,科研经费中用于“人”的费用可达50%以上,对数学等纯理论基础研究项目,间接费用比例可提高到60%。扩大劳务费开支范围,可列支由高校缴纳的项目聘用人员社保补助、住房公积金等项目。